

博乐市政府采购中心

竞争性磋商 采购文件

(服务类)

项目名称：博乐市小营盘镇人民政府智慧农田建设项目采购
文件编号：BZBLSCS2025015
采购人：博乐市小营盘镇人民政府

目录

第一部分 采购邀请	3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5
第一章 供应商资格条件	5
第二章 政府采购政策	5
第三章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6
第四章 磋商报价及保证金	7
第五章 磋商组织程序	7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及商务要求	12
第一章 采购需求及服务要求	12
第二章 付款方式及程序	19
第三章 售后服务要求	19
第四部分 采购结束后注意事项	19
第一章 质疑处理	19
第二章 签订合同	20
第三章 项目验收	20
第五部分 其它有关附件格式范本	21
（一）磋商响应文件封面	21
（二）磋商响应文件目录	22
（三）磋商函	23
（四）法人代表授权书	24
（五）磋商一览表（报价表）	25
（六）类似业绩表	25
（七）磋商二次（最终）报价表	25
（八）履约声明函	25
（九）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26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26
（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可选）	29
（十二）监狱企业证明（可选）	29
（十三）质疑函范本	30

第一部分 采购邀请

博乐市政府采购中心拟对以下项目进行集中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1	采购项目	名称	博乐市小营盘镇人民政府智慧农田建设项目采购		
		编号	BZBLSCS2025015		
2	采购人	名称	博乐市小营盘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	曾凡强	联系电话	13139778750
3	集采机构	名称	博乐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	新疆博乐市锦绣路6号楼博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317室		
4	采购内容	服务内容	采购预算 (万元)	最高限价 (万元)	
		建设300亩玉米种植基地的监控设备以及厂区，厂房的监控等信息化设备，实现从玉米生产到加工的全流程监管。对原有智慧大田系统的等级保护测评服务。	51.442	48.80	
5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6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其中：报价30分，技术和商务70分）			
7	质疑与答复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的采购需求（包括资质要求、技术参数、付款方式、完工期限、售后服务和质保期等）有异议的，应当自合法渠道获取磋商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向采购人提出，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的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采购文件的质疑必须一次性提出，在规定时间内未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则视为供应商完全同意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			
8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保证金			
9	磋商响应文件组成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和资格审查资料			
10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自磋商开始之日起90天			
11	采购文件取得时间	2025年12月04日至2025年12月11日			
12	采购文件取得方式	持CA锁登录政采云平台下载			
13	报价截止及磋商开始时间	2025年12月19日北京时间11:00			
14	供应商资质审查时间	2025年12月19日北京时间11:00			
15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投标供应商不需要到达现场			
16	磋商地点（网址）	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政采云系统平台不见面开标 (https://www.zcygov.cn/)			
17	公告发布媒体	《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18	成交通知书	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发出
19	签订合同时间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20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
21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服务期限为壹年。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一章 供应商资格条件

1、磋商资格条件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投标人必须提交能够证明其具有履行本采购项目合同能力的资质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非中文资质证明文件必须提供译文证明文件。

(1)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

(2) 被授权人《居民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3)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期内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一年的年度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原件扫描件】；新成立的企业自成立之日起提供。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约声明函》扫描件（格式附后）】；

(6)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提供近三个月连续完税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新成立的企业自成立之日起提供。

(7)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中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中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尚在处罚期内的将被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最终以现场查询为准）

(8)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以上(1)-(8)内容为资格审查时的必备条件，供应商必须按要求单独提供，如果提供不全或未按要求提供则视为对采购文件资格审查内容的不响应，磋商将被拒绝（不接受二次提供）。

2.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与分公司参与磋商。

第二章 政府采购政策

2、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09号）、《财政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

知》（财库〔2019〕19号）。

2.1 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本采购项目面向小微企业。该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划分标准按《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执行。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执行。】

2.1.1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1) 供应商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 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自行填写。

2.1.2 残疾人福利单位价格扣除

(1) 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残疾人福利单位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残疾人福利单位标准请参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1.3 监狱和戒毒企业价格扣除

(1) 本项目对监狱和戒毒企业（简称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不提供上述证明文件，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3) 监狱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1.4 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政策执行

2.2.1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2.2.2 采购标的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产品类别产品，须提供由《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中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第三章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3、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严格按照本磋商文件“第五部分磋商响应文件范本格式”的顺序和格式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如未按要求编制及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的，报价无效。

4、磋商响应文件的格式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的范本格式中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认真填写。（为便于评委审阅，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每页必须编写目录和页码）。

5、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写及递交

供应商应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电子响应文件，于报价截止时间之前将制作好的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逾期送达，逾期上传或未按规定方式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采购机构不予受理。本项目采用不见面方式组织采购，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报价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6、磋商响应文件的加密

磋商响应文件的内容通过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并签章，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到指定位置。未按要求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的电子响应文件，电子评标系统将无法接受，代理机构及采购方不予受理。

第四章 磋商报价及保证金

7、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即本项目完工价，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报价均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各项耗材、工具、人员工资、保险和相关服务等费用。在其它情况下，由于分项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它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采购机构不接受除完工价之外，还需另外支付任何税费的报价。

8、磋商报价方式

8.2 供应商提交的第一次报价以《磋商报价一览表》为准，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有选择性的报价。

8.3 经过答疑及磋商后，供应商可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进行最终报价，最终磋商报价以供应商在线签章确认的为准。

8.4 所有有效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解密后统一公布。

9、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保证金。

10、履约保证金

10.1 成交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

10.2 本项目免收履约保证金；

10.3 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

第五章 磋商组织程序

11、磋商小组

11.1 采购机构根据《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负责本采购项目评审活动推荐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11.2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

11.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于磋商开始前2个工作日内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专家抽取系统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本项目评审专家。对于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

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领域的评审专家。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应当优先选择本单位以外的评审专家。

12、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2.1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报价开启时间后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电子响应文件撤回。

12.2 报价开启后签字确认时段不得超过 30 分钟。

12.3 各供应商应在报价开启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建议于投标电子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1 个工作日完成投标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与上传。

13、磋商开始及资格审查

13.1 本项目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磋商时间和地点进行，由集中采购机构项目负责人主持，采购人代表、监督代表和报价供应商的授权代表参加磋商会。

13.2 供应商磋商资格审查由采购人代表在监督人的现场监督下逐一审查供应商资格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要求。资格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供应商方可准予磋商。

13.3 开始磋商时间截止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家时，按照政府采购的相关法规的处理。

14、磋商

14.1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将告知有关供应商。

14.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4.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14.4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含有效书面承诺）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详见评审标准）。

14.5 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实质性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并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不超过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若供应商的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服务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推荐。

15、综合评分

15.1 本次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

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单位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单位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单位为成交候选投标单位的评审方法。

2.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

总每个投标单位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3. 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中第三条第三项的规定和执行统一价格标准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分因素。有特殊情况需要在上述规定范围外设定价格分权重的，应当经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审核同意。

4. 本次竞争性磋商采用两次报价评定成交方式。

15.2 综合评分细则表

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检查	评审内容	
	投标（响应）文件的要求	投标（响应）文件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材料。
	投标（响应）报价	不得进行选择性报价（报价应是唯一的，要求提供备选方案的除外）；不得进行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报价；报价不得超出采购文件标明的项目最高限价。
	服务期限、质量保证期	一般在开标一览表中体现或专门提供承诺函响应，需满足或优于采购要求。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其他	1、投标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不符合招标文件的其他要求。 2、不属于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

15.3 打分采取百分制，其中：价格部分为30分，商务、技术部分为70分。评分项目、分值及评分办法如下：

价格评审（分）记录明细表

项目	评标内容	分值
A. 投标价格评分30分		
价格评审 30分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100。 有效投标报价为通过初步审查的投标人报价，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30分
	按上述公式计算得分为负值时，其投标报价得分为零分。计算公式的计算结果值在小数点后均保留两位小数，后余位数四舍五入计。当计算结果为负数时，计为零分。	
注：1、计算过程中，算术平均值保留2位小数（百分比记取2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对其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特别是对于投入人员及系统成本合理性的说明），评标委员会有权对其投标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商务、技术部分评审（分）记录明细表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依据	分值 (分)
1	企业实力资质证明(客观分)	<p>考察投标人相关业绩情况。</p> <p>投标人每提供 1 项与本项目类似业绩证明得 1 分，最多得 5 分。</p> <p>须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及合同关键页（名称页、金额页、盖章页）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不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p>	5
2	项目技术人员配备(客观分)	<p>考察投标人为本项目配置的项目负责人和项目团队人员，项目团队人员不得与项目负责人兼任。</p> <p>1.项目负责人具有PMP（项目管理专业人员）认证证书得2分、具有高级网络工程师得2分。</p> <p>2.团队技术人员配备齐全，参与人员须具备网络工程师中级及以上、通信专业技术人员中级及以上，每提供一个证书得1分，最多得4分。</p> <p>需提供上述人员有效身份证、劳动合同和连续三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p>	8
3	实施方案(主观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完整性、合理性、可行性进行综合评分。</p> <p>1. 服务方案 2. 供货方案 3. 质量保证方案 4. 进度安排 5. 安装调试方案 6. 验收方案</p> <p>以上 1 至 6 项中每项最高得 4 分，共 24 分。6 项中缺少任一项不得分，每项内容不完整或缺少针对性得 2 分，每项内容完整、可行性强得 4 分。</p>	24
4	培训方案(主观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培训方案合理性、可行性、专业性进行综合评分。</p> <p>1.培训计划 2.培训内容 3.培训目标 4.培训人员配备等</p> <p>以上 1 至 4 项，每项最高得 3 分，共 12 分。每项内容有缺失不得分，内容不完整或缺少针对性得 2 分，内容完整、可行性强得 3 分。</p>	12
5	售后服务及维保方案(主观分)	<p>售后服务需符合招标文件中售后服务需求，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及维保方案，其服务方案的完整性、可行性、及时性，以及售后、维保方案的保障措施、可操作性等综合评分。</p> <p>1.售后服务方案 2.维保服务方案 3.售后方案的保障措施</p>	12

		<p>4.维保方案的保障措施</p> <p>以上1至4项，每项最高得3分，共12分。每项内容有缺失不得分，内容不完整或缺少针对性得2分，内容完整、可行性强得3分。</p>	
6	售后服务及维保承诺(客观分)	<p>承诺至少在项目验收后提供2年免费运维：</p> <p>提供3名以上运维工程师，须提供人员清单列表(包含姓名,联系方式)、身份证、证书扫描件、递交投标截止前6个月内任意连续3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p> <p>提供不全或不提供不得分。</p>	3
7	服务响应时间(客观分)	<p>考察各投标人故障响应时间。（投标人须提供7×24小时售后服务）。</p> <p>1.远程支撑：</p> <p>承诺2小时内远程做出响应，并在8小时内解决故障的得2分；承诺4小时内远程做出响应，并在12小时内解决故障的得1分；超出4小时以上响应的不得分。</p> <p>注：须单独提供远程支撑响应承诺，承诺未加盖公章或未提供承诺函的不得分。</p> <p>2.现场支撑：</p> <p>承诺12小时内到达事故现场并完成故障维修的得2分，承诺24小时内到达事故现场并完成故障维修的得1分,超出24小时到达现场的不得分。</p> <p>注：须单独提供现场支撑响应承诺，承诺未加盖公章或未提供承诺函的不得分。</p>	4
8	产品授权(客观分)	<p>考察各投标人所投产品原厂授权</p> <p>为确保产品来源合法性，投标人所投核心产品的制造厂商，必须提供产品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专项授权书原件或清晰扫描件,提供授权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p>	2
合计			70

16、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

磋商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根据综合得分，按照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17、成交结果确认

17.1 采购机构在评审结束后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得分最高的原则确定成交人。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人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后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人。

17.2 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自成交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

18、磋商采购活动的终止

18.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集采机构式适用情形的；

18.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8.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

的。

18.4 出现以上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及商务要求

第一章 采购需求及服务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性能指标	单位	数量
1	智能球型摄像机	1: 400万+600万拼接版臻全彩枪球一体机_DC12V 2: 全景600万臻全彩拼接，细节球机400万25倍，采用三镜头设计，兼顾全景细节 3: 全景采用2个F1.0大光圈全彩镜头，可输出190°大场景拼接画面，细节采用1/2.8 CMOS传感器光学变焦镜头，高清成像 4: 支持多种智能资源切换：【全景】人员密度检测，Smart事件；【细节】全抓拍、道路监控、Smart事件 5: 支持AR功能，摄像机的实时视频画面中添加最多500个AR标签，且可实现标签与标签联动的功能 6: Smart事件：支持全景路对设定区域进行布防，当检测到目标时联动细节摄像机对目标进行跟踪及报警，实现周界布防，全景Smart事件检测距离50米 7: 内置喇叭，支持声光警戒，报警联动白光闪烁报警和声音报警，声音内容可选 8: 全抓拍：细节支持人、非机动车、车辆混行检测，可同时对人、非机动车、车辆进行抓拍并可对车牌识别提取 9: 人员密度检测：全景支持人员密度检测功能，输出实时人数概况及拥堵等级，可根据人数和占空比配置密度等级 10: 道路监控：细节支持车辆检测（支持车牌识别，车型/车身颜色/车牌颜色识别）和混行检测 11: AI-ISP降噪：采用去噪卷积神经网络将深度结构、学习算法用于图像去噪，最终使画面成像更新清晰，噪点更小图像更干净准 12: 细节球机支持双光补光，暖白光补光距离：50米，红外补光距离：200米 13: 全景采用暖白光补光，补光距离30米 14: 支持GB35114A级安全加密 15: SD卡扩展：内置Micro SD卡插槽，支持Micro SD/Micro SDHC/Micro SDXC卡，最大支持512GB 16: 具有AI-ISP图像质量提升功能，在低照度环境下，可自动调节预览场景视频画面中人脸、人体、车辆等目标及预览场景视频画面的区域曝光、亮度、色彩饱和度、对比度、锐度等（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17: smart事件上报的抓图支持叠加规则区域和目标框：可配置报警抓图叠加目标信息及规则信息，支持开启及关闭。支持设置预览画面是否叠加显示规则区域框及告警提示信息（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18: 设备全景通道支持拼接畸变矫正，可分别对全景拼接画面的畸变、姿态角、旋转角进行调节（1-100可调），优化拼接效果（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台	7
2	无线	1: 5.8GHz 1KM百兆拨码网桥	只	6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性能指标	单位	数量
	网桥	2: 安全: 智能识别终端 终端准入管控, 可靠: 无线抗干扰 故障可自愈 3: 智简: APP、客户端统一管理 拓扑可视化、智能运维 4: 拨码快速配对, 点对点, 点对多点, 传输稳定不卡顿 5: 无线标准: IEEE 802.11a/n/ac (2 × 2 MIMO 866 Mbps) 6: 工作频段: 5150 MHz~5250 MHz, 5725 MHz~5850 MHz 7: 天线角度: 水平天线角度: 50° ± 5°, 垂直天线角度: 40° ± 5° 8: 信道宽度: 20/40/80 MHz 9: 接收灵敏度: -57 ± 2 dB @AC80 -MCS9 ; 10: 工作温度: -30 ° C~65 ° C, 工作湿度: 5%~95% (无凝露) 11: 存储温度: -40°C~80 ° C, 存储湿度: 5%~95% (无凝露)		
3	8 口百兆交换机	1: 8 口百兆非网管交换机 2: 8 个百兆电口 3: 交换容量 1.6Gbps 4: 包转发率 1.2Mpps 5: 工作温度: -10~60°C 6: 支持视频红口保障技术 7: 无风扇设计, 高可靠性 8: 线速转发、无阻塞设计 9: 存储转发交换方式 10: 坚固式高强度金属外壳	台	5
4	16 口千兆交换机	1: 非网管千兆交换机 (16 千兆电) 2: 提供 16 个千兆电口。 3: 千兆网络接入。 4: 线速转发。 5: 存储转发交换方式。 6: 坚固式高强度金属外壳。 7: 无风扇设计, 高可靠性。 8: 工作温度: 0° C ~ 40° C, 工作湿度: 5%~95% (无凝露) 9: 存储温度: -40° C ~ 85° C, 存储湿度: 5%~95% (无凝露) 10: 安装方式: 机架式 11: 供电方式: AC220V 12: 整机功耗: ≤12 W 13: 浪涌防护: 6 KV 14: 端口规格: 16 个千兆电口 15: 交换方式: 存储转发 16: 交换容量: 32 Gbps, 包转发率: 23.81 Mpps 17: MAC 地址容量: 8 K, 缓存: 4.1 Mbits	台	1
5	网络摄像机	1: 400 万半球型网络摄像机 2: 最高分辨率可达 2560 × 1440 @25 fps, 在该分辨率下可输出实时图像 3: 支持 Smart 侦测: 场景变更侦测, 虚焦侦测, 区域入侵侦测, 越界侦测, 进入区域侦测, 离开区域侦测, 物品遗留侦测, 物品拿取侦测, 徘徊侦测等识别检测事件 4: 支持背光补偿, 强光抑制, 3D 数字降噪, 数字宽动态 5: 支持: 电动变焦, 焦距&视场角: 2.7~8 mm: 水平视场角: 110° ~56°, 垂直视场角: 58.2° ~31.4°, 对角视场角: 132° ~64.5° 6: 采用高效阵列红外灯, 使用寿命长, 红外照射距离最远可达 30 m	台	14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性能指标	单位	数量
		7: 支持最大 512 GB 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 卡本地存储 8: 1 个内置麦克风 9: 支持 1 路报警输入, 1 路报警输出 (输出最大支持 DC12 V, 30 mA), 1 路音频输入, 1 路音频输出 10: 支持: DC12 V, 100 mA 电源输出, 建议用于拾音器供电 11: 符合 IP66 防尘防水及 IK10 防暴设计, 可靠性高 12: 防护: IP66, IK10 13: 电流及功耗: DC: 12 V, 0.8 A, 最大功耗: 9.6 W, PoE: IEEE 802.3af, CLASS 3, 最大功耗: 12 W 14: 按照现场施工环境配置适合的电源、支架		
6	网络摄像机	400 万筒型网络摄像机 最高分辨率可达 2560 × 1440 @25 fps 支持 SmartIR, 防止夜间红外过曝 支持背光补偿, 强光抑制, 3D 数字降噪, 数字宽动态, 适应不同使用环境 支持开放型网络视频接口, ISAPI, SDK, GB28181 协议, 支持萤石平台接入 1 个内置麦克风 智能补光, 支持白光/红外双补光, 红外光最远可达 50 m, 白光最远可达 30 m 符合 IP67 防尘防水设计, 可靠性高 传感器类型: 1/2.7" Progressive Scan CMOS 最低照度: 彩色: 0.005 Lux 宽动态: 数字宽动态 焦距&视场角: 4 mm, 水平视场角: 70°, 垂直视场角: 35°, 对角视场角: 85° 6 mm, 水平视场角: 46°, 垂直视场角: 24°, 对角视场角: 54° 8 mm, 水平视场角: 43°, 垂直视场角: 24°, 对角视场角: 50° 12 mm, 水平视场角: 27°, 垂直视场角: 15°, 对角视场角: 31° 红外波长范围: 850 nm 防补光过曝: 支持 补光灯类型: 智能补光, 可切换白光灯、红外灯 补光距离: 红外光最远可达 50 m, 白光最远可达 30 m 最大分辨率: 2560 × 1440 视频压缩标准: 主码流: H.265/H.264/Smart264/Smart265 子码流: H.265/H.264 音频: 1 个内置麦克风 网络: 1 个 RJ45 10 M/100 M 自适应以太网口 启动及工作温湿度: -30 °C~60 °C, 湿度小于 95% (无凝结) 存储温湿度: -30 °C~60 °C, 湿度小于 95% (无凝结) 恢复出厂设置: 支持客户端或浏览器恢复 供电方式: DC: 12 V ± 25%, 支持防反接保护 电流及功耗: DC: 12 V, 0.42 A, 最大功耗: 5 W 电源接口类型: Ø5.5 mm 圆口 产品尺寸: 87.1 × 83.7 × 171.7 mm 包装尺寸: 216 × 121 × 118 mm 设备重量: 320 g 带包装重量: 510 g	台	12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性能指标	单位	数量
		防护：IP67		
7	网络硬盘录像机	4U 机架式 24 盘位嵌入式网络硬盘录像机，采用短机箱设计，搭载高性能 ATX 电源 1：存储接口：24 个 SATA 接口，可满配 12TB 硬盘 2：视频接口：2×HDMI，2×VGA 3：网络接口：2×RJ45 10/100/1000Mbps 自适应以太网口 4：报警接口：16 路报警输入，9 路报警输出 5：串行接口：1 路 RS-232 接口，1 路全双工 RS-485 接口 6：USB 接口：2×USB 2.0，1×USB 3.0 7：输入带宽不低于 320Mbps，输出带宽不低于 160Mbps 8：接入能力：64 路 H.264、H.265 格式高清码流接入 9：解码能力：不小于 16×1080P，显示能力：不小于 4K+1080P 异源输出 10：支持本地预览权限的配置，设置权限后的通道只有登录后才会出现预览画面；支持远程预览加密，只有输入密钥才能解开视频 11：支持密码复杂度等级显示；设备密码不允许明文显示和拷贝操作；并支持通过安全问题恢复密码，密码重置功能可开启或关闭 12：支持设备密码口令复杂度显示且密码需满足复杂度要求才可以设置成功，密码口令中不能包含用户名、连续四位及以上递增或递减数字、连续四位及以上相同字符简单口令。	台	1
8	硬盘	1：不低于 8TB 容量，3.5 英寸，SATA3.0 接口，7200RPM 2：空气盘，CMR 传统磁记录 3：传输速率不低于 248 MB/s，流畅存储视频有效防止丢帧 4：高级格式（AF）512e 扇区技术，保障硬盘扇区 4K 对齐 5：满足数据严苛的 7*24 小时运行可靠性、安全性的需求 6：支持 5 年有限质保服务 7：接口传输速率（最大值）：6.0Gb/s 8：平均读写功率（W）：9.29W 9：加载/卸载周期：600,000 10：MTBF：2,000,000 11：年负荷（TB/年）：550TB 12：工作状态温度（°C）：5-60°C	块	24
9	智能视频管理平台服务器	【平台硬件规格】 2U 标准机架式 4 盘位一体机，ATX 电源 大于等于 6 核 12 线程 64 位高性能处理器 不低于 48GB DDR4 高频率内存条 1 个 HDMI 接口、1 个 DP 接口 2 个 10M/100M/1000Mbps 网口 2 个 USB2.0 接口、2 个 USB3.0 接口 内置 BBU（Battery Backup Unit）蓄电池冗余备份实现断电保护功能 【存储硬件规格】 1 个 HDMI 接口，1 个 VGA 接口，同源输出 支持满配 8T 硬盘 2 个 10M/100M/1000Mbps 网口 2 个 USB2.0 接口、1 个 USB2.0 接口 报警 IO：16 路报警输入，4 路报警输出 【存储性能】 存储能力：32 路	台	1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性能指标	单位	数量
		解码能力：大于等于 8×1080P 【平台软件规格】 【授权包含】 ：基础包、视频监控、门禁管理、可视对讲、出入口车辆放行管理、停车场车辆收费管理、园区人员布控、园区人车智能搜索、视频联网、入侵报警、设备网络管理 【关键规格】 ：300 路视频，50 个门禁，1500 户可视对讲，1 万人员，4 车道，200 个防区管理 支持多种智能监控报警事件 设备具有 1 个 DP 接口、2 个 HDMI 接口，1 个 VGA 口、4 个 RJ45 10/100/1000Mbps 自适应以太网口、1 个 RS-485 接口、1 个 RS-232 接口、16 路报警输入接口、4 路报警输出接口、5 个 SATA 3.0 接口；具有 2 路音频输入（1 路 3.5mm，1 路 RCA），2 路音频输出（1 路 3.5mm、1 路 RCA） 支持对监控点、编码设备的在线状态进行设备巡检，并以统计图方式展示巡检结果；支持对监控的图像进行视频质量诊断，图像异常项包括图像偏色、噪声干扰、图像过暗、图像过亮、视频丢帧、视频抖动、对比度异常、条纹干扰、视频遮挡、信号丢失、图像黑白、图像模糊、场景变换、视频剧变 国产电脑		
10	计算机	处理器：国产化处理器 内存：16G 硬盘：512G 显示器：23.8 英寸显示器 显卡：2G 独显 操作系统：国产化操作系统 55 寸显示器	台	1
11	监视器	支持 3840*2160@60Hz 超高清显示 采用超宽视角屏幕（上下左右）178° 内置喇叭及功放 三边无边框设计 3D 数字图象降噪处理技术，画质更真实更清晰 标配脚撑，标准 VESA 壁挂孔位，满足不同场景使用需求 背光源类型：D-LED 亮度：300 cd/m ² 可视角：178°（H） / 178°（V） 色深度：10 bit，1.07 G 对比度：5000 : 1 响应时间：6.5 ms（G to G） 刷新率：60 Hz 音视频输入接口：HDMI2.0 × 3 音视频输出接口：Line-out × 1 数据传输接口：USB2.0 × 1（支持 U 盘播放和程序在线升级） 控制接口：RS232-IN × 1，RS232-OUT × 1 电源：220-240 V~，50/60 Hz，1.0 A Max 功耗：≤ 100 W 待机功耗：≤ 0.5 W 工作温度：0 °C ~ 40 °C 工作湿度：20% ~ 90% RH（无冷凝水）	台	1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性能指标	单位	数量
		喇叭: 8 Ω 10 W ×2		
		75 寸智能交互会议平板		
12	智能交互会议平板	<p>超清视界更流畅: 最大支持 2400W 拍照, 屏幕支持 3840*2160 分辨率, 60Hz 高刷新率, 4K 超清防眩光显示, 让画面高清不闪烁, 给您带来更好的身临其境感;</p> <p>声音采集更清晰: 采用不小于 8 阵列麦克风, 支持回声消除, 智能降噪, 带来清晰远程沟通体验;</p> <p>人性化就近操作: 在白板界面任意处长按即可弹出操作面板, 完成简单操作; 对于大尺寸屏幕无需频繁走动, 提升操作效率与灵活性;</p> <p>出众屏幕表现: 4K 超清显示, 深度还原画面细节, 逆光环境大屏清晰可见, 更细腻的色彩表现, 更震撼的视觉体验;</p> <p>丰富迎宾资源: 更丰富的主题模板、迎宾场景、签名墙等资源, 优中选优; 加上特有的防触控设计, 于细微处提升用户体验;</p> <p>显示尺寸: 75 inch LED 背光源</p> <p>背光源类型: DLED</p> <p>像素间距: 0.1432(H) ×0.4296(V)mm</p> <p>物理分辨率: 3840 × 2160 @60 Hz</p> <p>亮度: 350 cd/m², 色深度: 8 bit+FRC</p> <p>对比度: 1200: 1 (Typ.), 响应时间: 6 ms</p> <p>色域: 72% NTSC (CIE1931) (Typ.), 刷新率: 60 Hz</p> <p>可视角: 178° (H)/178° (V)</p> <p>触摸方式: 红外触控</p> <p>玻璃: 防眩光、防爆钢化玻璃</p> <p>触控点: 20 点, 触控响应速度: < 10 ms</p> <p>触摸精度: 90%以上的触摸区域为 ±1 mm</p> <p>触摸工艺: 零贴合</p> <p>操作系统: Android 13.0</p> <p>CPU: A55*4, 主频 1.9GHz</p> <p>内存: 大于等于 4 GB</p> <p>内置存储: 大于等于 64 GB</p> <p>网卡: 百兆网卡, 支持路由功能</p> <p>像素: 拍照 2400 万, 录像 800 万</p> <p>摄像头功能: 支持 Android 系统与 OPS 间智能切换</p> <p>视场角: 对角线 93.4° 水平 84.5° 垂直 54.1°</p> <p>畸变: ≤2.0%</p> <p>摄像头分辨率: 最大支持 4 K</p> <p>规格: 全指向 8 阵列排布</p> <p>麦克风功能: 支持回声消除, 智能降噪</p> <p>声音采集距离: 12 m</p> <p>采样率: 32 K</p> <p>麦克风采样位: 16 bit</p> <p>内部喇叭: 2.0 声道, 2×15W</p> <p>蓝牙: 内置 BLE 低功耗蓝牙模块, 支持 5.2 及以下蓝牙版本</p> <p>音视频输入接口: HDMI IN 1 路, 最大 4 K@60 Hz; LINE IN 1 路</p> <p>音视频输出接口: LINE OUT 1 路</p> <p>控制接口: RS-232 1 个</p> <p>网络接口: 不少于两个 RJ45 百兆网口</p>	台	1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性能指标	单位	数量
		数据传输接口：USB-A 接口：2 个前置接口，2 个侧边接口 Type-C 接口：1 个 Touch USB 接口：1 个 支持 NFC 功能 功耗：满载 < 245 W 待机功耗：<0.5 W 需配置对应的无线投屏器、智能笔、立式高端支架、 会议平板 OPS 电脑 采用第 12 代 Intel® Core™ i5 处理器		
13	会议平板 OPS 电脑	支持 H.265，支持 4K60HZ 支持 M.2 系统盘快速启动，增强用户体验 支持 4 个 USB 3.0 端口，2 个 USB 2.0 端口，1 个 Type-C 端口 单 / 双天线，802.11a/b/g/n/ac/ax Wi-Fi 支持高速无线传输 Bluetooth4.2，蓝牙传输 CPU: Intel® Core i5 12450H 内存：不小于 8 GB 平台架构：Intel® Alder Lake H 网卡：Integrated 10/100/1000M Adaption; WiFi 支持 802.11a/b/g/n/ac/ax 显卡：Intel® UHD Graphics 750 主频：不小于 2.0 GHz 硬盘：256G SSD 散热系统：单铜管 & 单风扇 蓝牙：Bluetooth 5.2 网络接口：1 音频输入接口：Audio in	台	1
14	标准机柜	600 宽*1000 深*1600 高 标准机柜（黑色）	个	1
15	光电转换器	千兆收发器单模光纤三公里 SC 光电转换网络监控双向远距离传输 RG-FC11G-3B 千兆收发器 3KM	只	2
16	枪机支架	定制	个	12
17	球机支架	定制	个	6
18	监控杆	6 米监控杆，含基础、预埋件、监控箱、横臂	套	9
19	等保测评服务	对智慧大田系统，进行二级等级保护测评服务 2 次	次	2
20	安装调试费	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连接监控所用的光缆、电缆、网线等材料及布放以及其他辅材（包括安装调试本项目的）	批	1

第二章 付款方式及程序

19、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预付 30%，其余款按进度支付。

20、付款程序

所有货款均以人民币支付，采购人办理具体付款手续。

第三章 售后服务要求

21、售后服务要求

21.1 在交付使用后，供应商应对保修期及其以后的服务做出承诺，并具有切实可行的服务措施；

21.2 不能及时兑现服务承诺内容而影响采购人使用时，供应商应给予补偿的承诺，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均应明确说明；

21.3 供应商接到用户服务要求，应立即响应（包括节假日）；对现场服务要求应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实施服务。

第四部分 采购结束后注意事项

第一章 质疑处理

22、质疑提出

22.1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采购机构提出质疑。

22.2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获取文件日期；
- （四）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五）事实依据；
- （六）必要的法律依据；
- （七）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3、质疑答复

23.1 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23.2 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或者对质疑答复不满意，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23.3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

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第二章 签订合同

24、签订合同

24.1 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4.2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24.3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24.4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25、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新疆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第三章 项目验收

26、组织验收

26.1 政府采购合同及响应承诺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是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的权利和义务。供应商、采购人应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6.2 采购人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

26.3 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26.4 对于采购人和使用人分离的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验收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第五部分 其它有关附件格式范本

(一) 磋商响应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_____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价人名称: _____ (加盖公章)

报价人地址:

法人/被授权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二) 磋商响应文件目录

(请各投标(响应)人严格按照以下顺序编制响应文件,如未按要求编制及提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投标(响应)无效)

- 1、磋商函【格式详见本磋商文件第五部分】
- 2、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
- 3、法人代表授权书【格式详见本磋商文件第五部分】
- 4、磋商一览表【格式详见本磋商文件第五部分】
- 5、供应商的企业简介
- 6、类似业绩资料(附《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扫描件)【格式详见本磋商文件第五部分】(名称页、金额页、盖章页)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7、履约声明函【格式详见本磋商文件第五部分】;
- 8、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格式详见本磋商文件第五部分】;
- 9、“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无违法违规行为的查询纪录(原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10、其它有利于投标的资料;

(三) 磋 商 函

致：博乐市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的博乐市_____项目(编号:_____)磋商文件,现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 (姓名)代表我方_____ (供应商的全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磋商的有关事宜。

1、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各项要求,我方愿以《磋商(二次)最终报价》所填报价进行响应。

2、我方同意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在此期间,本响应文件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如果我们成交,本响应文件在此期间之后将继续保持有效,直到合同生效。如果在磋商后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我们的磋商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3、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所提供的都是真实的、准确的。

4、如果我方成交,为执行合同,我们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响应文件的承诺,严格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并保证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进场提供服务。

5.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行:
账 户: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 法人代表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本人(姓名)_____系注册于(地区的名称)_____ (供应
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姓名)_____
为我公司被授权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_ 招标项目名称
(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磋商活动。被授权人在本次政府采购磋商过程中所
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20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被授权人无转让权,特此授权。

法人代表签字:_____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供应商:_____ (盖章)

授权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正面	反面
----	----

被授权人身份证明

正面	反面
----	----

(五) 磋商一览表 (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公章):

磋商文件编号:

序号	服务项目名称	报价 (万元)	完工日期	备注

人民币大写:

供应商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盖章):

报价日期: 年 月 日

(六) 类似业绩表

供应商名称 (公章):

磋商文件编号:

地 区	服务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 (万元)	验收结果	备注
.....				

此表可向下延伸。

供应商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 磋商二次 (最终) 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公章):

磋商文件编号:

序号	服务项目名称	报价 (万元)	完成日期	备注

人民币大写:

供应商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磋商最终报价表》由供应商在现场答疑和磋商后, 根据实际情况在线提交, 印章、内容不全视为无效报价。

(八) 履约声明函

博乐市政府采购中心:

我公司自愿参与 博乐市 项目 (文件编号: 号) 的政府采购活动, 我公司郑重声明: 我方具有履行该项目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胜任本项目的

服务工作。如本声明失实,我方自愿承担被取消项目成交资格等责任。

主要设备有: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九)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 _____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参与磋商文件编号为_____项目的政府采购磋商活动,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参加本次政府采购磋商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营业执照、200万元以上的罚款等行政处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规定的投标供应商资格条件。我公司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 _____ (盖章)

法人代表: (签字)

法人代表身份证号:

日期: 年 月 日

(十)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采购活动,服务的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报价人为中小企业时需提供本声明函，并完整填写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内容，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附表：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

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十一)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可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文件编号为_____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服务或产品(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服务或产品(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服务或产品)。

本单位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的残疾人福利单位产品报价合计为人民币(大写)圆整(¥:)。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1、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2、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此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全称：_____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二) 监狱企业证明 (可选)

注：1.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

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十三)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质疑函按一式两份提供。

注：未按要求提供质疑函将被拒收。